

上海市奉贤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部门及下属单位综合性涉企收费目录清单

序号	部门名称	收费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收费项目	收费性质	服务内容或涉及事项	收费标准	标准制定方式及部门	政策依据	备注
1	上海市奉贤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本级	政府部门	绿化补建费	行政事业性收费	确因条件限制而绿地面积达不到规定标准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所缺绿地面积缴纳绿化补建费。	详见沪价费[2007]013号	政府制定，市物价局、市财政局	《上海市绿化条例》	
2				绿地易地补偿费		因城市规划调整或者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确需占用公共绿地的，应当在所占绿地周边补建相应面积的绿地，确不具备补建条件的。				
3				绿化补偿费		本市单位或个人依法实施迁移或砍伐树木(行道树、护路林)和因建设造成绿化及绿化设施损坏的。	详见沪价费[2006]027号			
4				临时使用绿地补偿费		临时使用已建成的公共绿地、防护绿地。				
5		上海市奉贤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	事业单位	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	经营服务性收费	单位生活垃圾、餐厨垃圾的收集及处理	生活垃圾以240升标准桶计收，每桶为30元；餐厨垃圾以240升标准桶计收，每桶为40元	政府制定，市物价局、市绿化市容局	沪奉府[2013]155号《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本区单位生活垃圾处理收费标准的批复》 沪价费[2018]6号《上海市物价局、上海市绿化	委托各街镇收费